

证券代码：001306

证券简称：夏厦精密

公告编号：2025-038

浙江夏厦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浙江夏厦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夏厦精密，证券代码：001306）于2025年8月1日、8月4日、8月5日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及核实情况的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进行了全面自查，并通过书面问询的方式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就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核实情况如下：

- 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近期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不存在内外部经营环境、相关业务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形；
- 经核查，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经核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经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

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以及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业绩预告的情形，公司未公开的定期业绩信息不存在向除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以外的第三方提供。

3、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经济参考报》，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4、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五、备查文件

1、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问询函及回复。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浙江夏厦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6日